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各自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MALLS ASIA LIMITED
凱德商用產業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註冊編號：200413169H)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6813)
(新加坡股份代號: JS8)

公告

根據公司法第215(1)條進行強制收購及本公司除牌

凱德商用產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凱德集團（「**凱德**」）於2014 年 7 月 17 日發表的隨附公告（「**相關公告**」）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其中包括），Sound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要約人**」）（凱德全資附屬公司）已根據公司法第215(1)條行使其強制收購權。

誠如相關公告所述，強制收購後，凱德商用將成為凱德之全資附屬公司。凱德商用將從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除牌，自 **201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凱德商用產業有限公司
朱威炳
公司秘書

新加坡，2014 年 7 月 17 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黃記祖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林明志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明彥先生及林之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Sunil Tissa Amarasuriya 先生、Tan Sri Amirsham A Aziz、呂俊暘醫生、Arfat Pannir Selvam 女士、陳明海先生及陳光炎教授組成。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刊發。

本公告的全部或部分內容均不得在、向或自任何構成違反其相關法律的司法權區刊發、登載或分發。

CAPITALAND LIMITED
凱德集團有限公司*
（註冊編號：198900036N）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

公告

根據《公司法》第 215(1)條的強制收購

1. 緒言

謹此提述：

(i) 於 2014 年 4 月 14 日公佈、2014 年 5 月 16 日修訂及 2014 年 6 月 9 日下午五時三十分（新加坡時間）結束的凱德集團有限公司（「**凱德**」）的全資附屬公司 Sound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要約人**」）就凱德商用產業有限公司（「**凱德商用**」）股本中不為凱德擁有的全部餘下普通股（「**股份**」）提出的自願現金要約（「**要約**」）；及

(ii) 由凱德頒佈的日期為 2014 年 6 月 16 日有關根據《公司法》第 215(1)及 215(3)條寄發通告的公告。

2. 根據《公司法》第 215(1)條的強制收購

2.1 凱德謹此公佈要約人今日已行使其權利強制收購於要約結束並未接納要約的餘下股東（「**餘下股東**」）所持有的所有股份。要約人已向凱德商用支付相當於就將由餘下股東收購的股份應付總額的金額（「**代價**」）。

2.2 代價已存入凱德商用的獨立銀行賬戶，由凱德商用根據《公司法》第215(5)條為餘下股東以信託持有。凱德商用將在可行情況下儘快：

(i) 促使餘下股東持有的所有股份轉讓予要約人並將要約人登記為該等股份的持有人；及

(ii) 安排將代價匯予餘下股東。

* 僅供識別

3. 凱德商用的除牌

強制收購後，凱德商用將成為凱德的全資附屬公司。凱德商用將從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除牌，自 **201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公司祕書
許彩萍
2014 年 7 月 17 日